

阜南县教育局

南教字〔2023〕226号

阜南县教育局关于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局各机构：

为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22号）《教育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教师〔2019〕10号）等要求和市教育局开展全市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部署安排，现就开展全县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教育部和省、市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特别是师德师风建设部署要求，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

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通过深入排查、系统治理使全县师德师风建设组织领导更加有力，制度机制更加完善，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有效提升，学校育人环境风清气正、立德树人成效更加显著，社会舆论氛围向上向好、尊师重教蔚然成风。

二、排查范围

中职中小学幼儿园全体教职员工，含青少年活动中心、教研室以及电教馆等机构的教师。

三、排查内容

对照教育部和我省关于师德师风建设制度规定和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重点抓好“四查四看”，见人见事找准问题。

一查组织领导情况，重点看各校是否认真落实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提振师风的重要平台；是否严格落实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党组织书记、校长第一责任人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是否协调配合，落实责任。二查师德师风建设情况，重点看是否将师德师风建设贯彻教师管理全过程，在资格认定、教师招聘、教师资格证注册、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年度考核、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把师德教育作为各类教师培训项目的第一模块；是否定期组织开展理论学习、师德师风主题教育和法制宣传教育；是否将师德师风情况纳入各校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内容。三查教师队伍准入情况，重点看是否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加强试用期考察；是否实施教师无犯罪记录核查，是否将因违法犯罪记录丧失教师资格和因严重师德违规问题撤销教师资格的人录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四查师德师风问题查处情况，重

点看教师是否存在到校外机构兼职、违规有偿补课、开设培训班、收受学生和家礼礼金、体罚、猥亵、性侵学生、伤害儿童以及其他师德违规突出问题；是否落实师德师风舆情检测与核查报告机制，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做到定性准确、处理有据、程序合法、手续完备。

四、时间进度

2023年8月至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1. **动员部署（2023年8月）**。各校结合本校师德师风建设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排查治理工作方案，落实责任分工。及时召开动员大会进行部署，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工作要求。各校组织召开领导班子会议、基层党组织和全校教职工学习会议等，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学习师德师风建设各项制度规定，组织教师开展交流研讨，切实增强抓好专项排查治理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2. **自查整改（2023年9月至10月）**。各校坚持刀刃向内，做到边自查、边整改。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从严从实逐项抓好整改。对师生及群众反映强烈、影响恶劣的突出问题要深入研究，集中精力进行诊治，明确时间表、责任人，防止久拖不决。对查实的问题，要求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对可能出现问题的人和事，要加强教育引导，落实管控措施。对制度缺失或制度执行不到位的，要建立健全机制，加强督促检查，强化制度落实。学校的领导干部既要抓好学校层面的问题整改，还要根据排查发现的个人问题，认真制

定个人问题清单和整改措施，逐条逐项整改到位。

3. **重点检查（2023年11月）**。在各校进行自查整改的基础上，县委教育工委、县教育局适时组织开展暗访督查，了解各校排查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对排查治理工作消极对待、敷衍应付的学校，严肃进行批评处理。

4. **巩固提升（2023年12月）**。认真总结提炼排查治理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及时以制度形式固化下来、坚持下去，不断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各校立足工作实际，坚持举一反三，强化建章立制，切实巩固提升专项排查治理工作成果。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化警示教育，重点以近年来我县学校出现的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切实做到以案为戒、警钟长鸣。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各校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专项排查治理的重大意义，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真正把排查治理工作摆上重要议程。各校比照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部署，确保专项排查治理取得实效。

（二）注重标本兼治，力求取得实效。坚持学习教育和排查治理并重，做到上下联动、内外结合、标本兼治、务求实效。学校各级党组织要一体推进排查治理工作，同时注意创新形式，以中心校、中层班子、教研组或教师团队为单位组织开展排查治理，切实把每位教师摆进去，防止出现“上热中温下冷”现象。要注重内外结合，既自查自纠，又认真收集师生和家长的意见建议，

切实提高排查治理的针对性、实效性。要坚持标本兼治，坚持一手抓问题隐患治理，一手抓制度机制建设，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三）抓好统筹结合，力戒形式主义。各校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要与日常工作实际相结合，坚决杜绝搞形式、走过场。要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相结合，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弘扬优良传统、涵养高尚师德，推进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要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结合，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将师德师风建设贯彻教育教学全过程和教师生涯全过程，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守好三尺讲台、潜心立德树人。

各校要于9月底前将阶段性工作进展（含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台账，见附件）报送至县教育局人事股，并于11月30日前报送专项排查治理工作总结报告（包括总体情况、开展形式、工作成效、特色案例、长效机制等）。

联系人：赵蕊，联系电话：0558-6724880。

附件：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台账



附件

师德师风建设专项排查治理工作台账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 联系方式

查摆问题	整改措施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1、……					
2、……					
3、……					